社旗县房产中心文件

社房〔2024〕64号　　签发人：李沛

办理结果：B

对县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第149号提案的答复

曹学增委员、李海燕委员、李舒一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在各住宅小区加装电车充电装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为坚决预防和遏制电动自行车充电引发的火灾事故，解决小区安全隐患和充电难问题，县房产中心充分发挥物业行业监管职能，多措并举、严格管控，建立疏堵结合长效管理机制，扎实开展住宅物业小区电动自行车停放管理及充电设施建设工作。

（一）高位推动，周密部署。依据省、市关于加强既有住宅

小区电动自行车停放管理及充电设施建设工作部署要求，房产中心立足部门职能，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和业务骨干为成员的住宅物业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建设攻坚工作小组，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部门配合抓的工作局面，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具体的实施方案，明确了指导思想、重点内容、工作安排等内容，确保责任压实，效果抓实。

（二）精细排查，摸清底数。按照“能建尽建、布局合理、安全规范、便民实用”原则，对物业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实有数、缺口数进行摸排统计，建立完善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底数台账，为10个改造意愿强、参与积极性高的小区制定建设方案，建立项目台账。据统计，全县50个住宅物业小区，现有电动自行车充电桩9102个，居民电动自行车充电桩需求数为12714个，需要增加电动自行车充电桩3385个。

（三）科学谋划，扎实推进。**一是**通过调查问卷、入户走访等方式，就充电设施安装选址等方面征求业主意见，结合小区实际与居民需求，科学布点、因地制宜，加快推进充电设施建设，提升运作效能。工作开展以来，已在宇博花园、滨河首府、千森宇、翰泽苑等小区新增充电端口750余个，改建、扩建电动自行车棚20余处，面积2000余平方米。**二是**在保障充电设施建设的同时，探索科学有效的方法，加强电动自行车停放管理工作。鼓

励物业企业在小区电梯安装电动自行车智能阻止系统，杜绝电动车上楼入户现象，全力消除安全隐患。至目前，全县已有29个高层住宅小区累计安装智能梯阻系统468套。**三是**督促各物业企业积极行动，切实担负起安全主体责任，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于不积极配合、未切实履行安全管理主体责任的物业企业，采取重点约谈、责令限期改正、信用扣分等相应措施，确保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四）多方联动，严查密防。建立住宅物业小区“夜查”工作机制，要求各企业组建“电动自行车停放管理巡查队”，每天夜间对所服务住宅小区楼道及车棚进行地毯式检查，确保电动自行车停放有序，不占用消防通道、楼道等公共区域，无飞线充电现象。在物业企业自查自纠的同时，联合消防、公安、城管等部门与属地乡镇（街道），对“进楼入户、飞线充电”等违规停放充电行为持续开展巡查、夜查行动，共清理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2000余辆，拆除违规充电设施80余处。

（五）加强宣传，科学引导。将电动车辆停放和充电设施管理作为小区安全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通过悬挂警示条幅、宣传挂图、小喇叭、微信群通知等方式，加强对安全用电常识、火灾防范和典型火灾案例宣传，强化充电设施安装人或使用人的安全意识，广泛宣传充电桩建设情况和使用注意事项及飞线充电可能引发的安全事故，引导居民规范停车充电，合力营造安全有序的

生活环境。已组织物业企业开展消防演练30余次，悬挂宣传条幅180余条，张贴消防安全海报1500余份。

二、存在主要问题

（一）部分小区空间位置狭窄，加装充电设施位置不足。

（二）部分小区居民对电动车违规充电危害性认识不足，仅从个人利益出发，阻挠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建设。

（三）部分小区业主未交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无法动用专项维修资金加装电动车充电装置，如何筹措充电装置加装费用，是当前工作开展面临的难题。

三、下步打算

（一）强化宣传，提升安全意识。加强关于电动车正确停放充电安全宣传教育，引导广大业主自觉遵守电动自行车安全停放充电各项规定，强化安全意识，纵深推进我县电动自行车全链条治理。

（二）全面摸排，科学选址。坚持“因地制宜、便民实用、合理规范”的原则，畅通信息渠道、听取社情民意、开展实地勘察。同时动员业委会（物管会）力量对各物业小区可利用区域进一步摸排规划，充分了解居民住户的充电需求及意见建议。按照“一小区一方案”编制具体建设规划，科学利用小区内现有停放场所及闲置零星地块进行充电桩新建改建，最大化建设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

（三）常态长效，建管一体推进。以电动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为抓手，推动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隐患长效治理，将设施建设与安全管理同步推进，全面提升各住宅物业小区安全系数，为居民营造舒适方便、安全和谐的生活环境。

社旗县房产中心

2024年7月26日

承 办 人：赵 苗

联系电话：0377-83813769

抄　　送：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办督查股